

张掖市洪信学校

张掖市洪信学校 基本建设及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2024 年度，市财政拨付我校 2024 年基本建设及人员经费项目 150 万元，用于学校基本建设项目工程，现将该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情况

洪信学校 2024 年基本建设及人员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150 万元，全年执行数 150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目标情况

按照项目资金使用、管理规定，我校制定的绩效目标是：完成教学楼、综合楼及室外改造，消除安全隐患，满足师生正常的学习生活需要。实际完成情况：通过项目的实施，使学校教学楼、综合楼及室外环境能满足专门教育的特殊需要，保障学校特殊教育的正常开展和师生的学习生活。项目资金使用规范，年度总体目标达成。

（三）绩效指标情况

1. 经济成本指标，年度指标为维修改造成本 $\leq$ 150 万元/场次，

实际完成 150 万元/场次，完成率 100.00%。

2. 数量指标，年度指标为改造工程面积=4748 平方米，实际完成 4748 8 平方米，完成率 100.00%；更换门窗=113 处，实际完成 113 处，完成率 100.00%。

3. 质量指标，年度指标为改造门窗合格率 $\geq 95\%$ ，实际完成 98%，完成率 103.16%；工程验收合格率 $\geq 95\%$ ，实际完成 98%，完成率 103.16%。

4. 时效指标，年度指标为改造项目实施及时性，实际完成 100%-80%(含)，完成率 100%。

5. 社会效益指标，为预防未成年犯罪心理矫正教育提供合规场所保障，实际完成 100%-80%(含)，完成率 100%；消除学校安全隐患，实际完成 100%-80%(含)，完成率 100%。

6.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，师生满意度 $\geq 90\%$ ，实际完成 95%，完成率 105.56%。

二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2024 年基本建设及人员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达成度高，资金使用合理规范，项目实施过程科学严谨，在教学楼、综合楼及室外改造，消除安全隐患，满足师生正常的学习生活需要方面成效显著。经综合评定，自评得分 97.2 分，评价等级为“优秀”。

三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

项目实施进度监督不够，导致项目实施比计划稍慢，主要原因是对施工单位要求不够，工程进度缓慢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，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开展工作，确保项目实施进度。

